

2312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99 號 10 樓

公司電話：(02)2662-2660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5-6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7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8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9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66
(七) 關係人交易	66~69
(八) 質押之資產	6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9~7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0
(十二) 其他	71~8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1~82、84~87、89~9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2~83、84~86、88~91
3. 大陸投資資訊	83、92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3~111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4,815,406千元，佔個體資產總額之15%，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365,484千元，佔個體稅前淨利之23%，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為(58,991)千元，佔個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5%。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蕭翠慧

蕭翠慧



會計師：

林素雯

林素雯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八日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1,338,366	4	\$73,933	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	1,159	0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	167,417	1	259,379	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六	150,000	0	150,000	0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	36	0	36	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	895,270	3	8,892,345	2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	1,096,555	3	6,069,940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10,130	0	17,014	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七	483,443	2	650,90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4,676	0	8,235	0
1410	預付款項		9,267	0	5,152	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	8,203	0	10,333	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164,522	13	16,137,272	3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	3,894,896	12	3,485,794	8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	38,513	0	1,072,527	3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四、六	450,000	2	600,00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18,150,441	58	17,853,186	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	1,263,869	4	712,795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	-	-	579,907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2,241	0	11,370	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	2,220,959	7	2,255,847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1,295,396	4	515,30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316,315	87	27,086,730	63
1xxx	資產總計		\$31,480,837	100	\$43,224,00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	\$3,269,125	11	\$2,385,189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	1,323,545	4	1,198,860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	1,500	0	-	-
2150	應付票據		1,371	0	682	0
2170	應付帳款		205	0	93	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663,371	8	14,345,978	33
2200	其他應付款		271,897	1	235,614	0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30,014	0	87,343	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9,539	0	11,103	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457	0	28,872	0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六	1,930,000	6	1,750,000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517,024	30	20,043,734	4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	2,870,000	9	4,150,000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	1,831,284	6	1,768,977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六	564,327	2	545,55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265,611	17	6,464,533	15
2xxx	負債總計		14,782,635	47	26,508,267	61
	權益					
3100	股本	四、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4,581,132	46	14,581,132	34
3200	資本公積	六	426,996	1	415,721	1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5,058	1	255,058	1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1,310,262	4	(72,212)	0
3400	其他權益	六	1,437,468	5	2,697,760	6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	(1,312,714)	(4)	(1,161,724)	(3)
3xxx	權益總計		16,698,202	53	16,715,735	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31,480,837	100	\$43,224,00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27,528,833	100	\$43,603,7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26,701,672)	(97)	(42,613,147)	(98)
5900	營業毛利		827,161	3	990,568	2
6000	營業費用	六				
6100	推銷費用		(234,578)	(1)	(218,264)	0
6200	管理費用		(351,743)	(1)	(307,310)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6,358)	(1)	(55,473)	0
	營業費用合計		(772,679)	(3)	(581,047)	(1)
6900	營業利益		54,482	0	409,52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七				
7010	其他收入		268,221	1	185,883	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683	0	350,455	1
7050	財務成本		(143,574)	0	(155,557)	0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01,413	5	1,750,314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64,743	6	2,131,095	5
7900	稅前淨利		1,619,225	6	2,540,616	6
7950	所得稅費用		(207,997)	(1)	(179,065)	(1)
8200	本期淨利	四、六	1,411,228	5	2,361,551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268)	0	38,505	0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356)	0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870	0	(6,546)	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	(689,336)	(2)	(66,578)	0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	(675,430)	(2)	804,438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	104,474	0	(129,640)	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89,046)	(4)	640,179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2,182	1	\$3,001,730	7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1.02		\$1.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	\$1.02		\$1.7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3500	權益總額 31XX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335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425	其他 3490		
A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14,582,332	\$692,375	\$1,565,287	\$255,058	\$(4,156,297)	\$343,929	\$1,751,991	\$(7,797)	\$(1,536,036)	\$13,490,842
B13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565,287)	-	1,565,287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8,593	-	-	-	-	-	-	-	8,593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26,705)	-	-	126,705	-	-	-	-	-
D1	103年度淨利	-	-	-	-	2,361,551	-	-	-	-	2,361,551
D3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0,542	718,778	(108,732)	(409)	-	640,17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92,093	718,778	(108,732)	(409)	-	3,001,730
L3	庫藏股註銷	(1,200)	-	-	-	-	-	-	-	1,200	-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46,242)	-	-	-	-	-	-	-	(246,24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87,700	-	-	-	-	-	-	373,112	460,812
Z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14,581,132	\$415,721	\$-	\$255,058	\$(72,212)	\$1,062,707	\$1,643,259	\$(8,206)	\$(1,161,724)	\$16,715,735
A1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14,581,132	\$415,721	\$-	\$255,058	\$(72,212)	\$1,062,707	\$1,643,259	\$(8,206)	\$(1,161,724)	\$16,715,73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2,763)	-	-	-	-	-	-	-	(22,763)
D1	104年度淨利	-	-	-	-	1,411,228	-	-	-	-	1,411,228
D3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754)	(473,775)	(757,720)	(28,797)	-	(1,289,04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82,474	(473,775)	(757,720)	(28,797)	-	122,182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215,011)	(215,011)
L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6,266)	-	-	-	-	-	-	64,021	57,75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40,304	-	-	-	-	-	-	-	40,304
Z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14,581,132	\$426,996	\$-	\$255,058	\$1,310,262	\$588,932	\$885,539	\$(37,003)	\$(1,312,714)	\$16,698,20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〇四年度		代碼	項目	一〇三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619,225	\$2,540,616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604)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60,64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750,000)
A20100	折舊費用	34,870	33,291	B008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到期還本	150,000	745,000
A20200	攤銷費用	19,366	14,708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79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41	234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566	5,753
A20900	利息費用	138,103	150,75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54)	(477,094)
A21200	利息收入	(23,130)	(23,659)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9,172
A21300	股利收入	(239,735)	(155,354)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781,125)	(514,08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0,304	73,976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10,672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401,413)	(1,750,314)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7,09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3)	26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33)	(15,413)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	(246,36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81	1,012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108,21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237)	(20,072)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14,039)	(43,71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12)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576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8)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802)	(350)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	(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80,774)	(755,546)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997,075	(5,129,01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973,385	(5,502,428)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102	39,215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83,936	-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67,462	(626,51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900,97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115)	2,60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25,000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130	2,55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600,000	1,000,00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89	(2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700,000)	(800,00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2	3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8)	15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682,607)	11,434,356	C04900	庫藏股買回成本	(215,011)	-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6,730	14,114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86,83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7,329)	(5,93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6,133)	(313,988)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564)	33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415)	(111,17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1,439)	(16,2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609,671	588,10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64,433	(82,05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912	29,16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933	155,98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53,521	523,19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38,366	\$73,9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8,865)	(150,017)				
A33500	(支付)退回之所得稅	2,101	(2,96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51,340	987,47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2年4月2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於民國78年11月7日股票獲准上市。主要經營業務為買賣消費性電子、電腦及週邊設備、網路通訊、影像等相關產品。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05年3月18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規定，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公司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公司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104年1月1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公司自民國103年1月1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公司自民國103年1月1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民國 100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民國103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民國10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民國10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民國92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民國10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9)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民國10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5)~(6)、(9)~(10)、(12)、(14)~(16)及(18)~(20)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非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60年
機器設備	6~20年
其他設備	3~15年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60年
-------	-------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13. 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u>	
耐用年限	1~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勞務提供

本公司之勞務收入主要係提供資訊服務產生，並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決定完工程度所採用之方法為每一單獨合約已發生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予以衡量。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僅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費用範圍認列為收入。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之說明，請詳附註六。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零用金/週轉金	\$280	\$654
銀行存款	260,511	53,656
定期存款	1,017,575	19,623
附買回債券投資－政府公債	60,000	-
合 計	<u>\$1,338,366</u>	<u>\$73,933</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4.12.31	103.12.31
非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u>\$1,159</u>	<u>\$-</u>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1,500</u>	<u>\$-</u>

本公司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4.12.31</u>	<u>103.12.31</u>
<u>流 動</u>		
股 票	\$860,666	\$860,6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693,249)</u>	<u>(601,287)</u>
合 計	<u>\$167,417</u>	<u>\$259,379</u>
	<u>104.12.31</u>	<u>103.12.31</u>
<u>非 流 動</u>		
股 票	\$2,149,614	\$1,121,6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745,282</u>	<u>2,364,160</u>
合 計	<u>\$3,894,896</u>	<u>\$3,485,794</u>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出售被投資公司博智電子共計 4,147 千股，出售價款 160,646 千元，認列處分利益計 108,223 千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現金股利分別為 239,239 千元及 155,090 千元。
- (3)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 104 年度經評估後個別認列減損損失合計為 21,503 千元。
- (4)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失，因而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者，分別為 689,336 千元及 66,578 千元。
- (5)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4.12.31</u>	<u>103.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	\$992,905
其 他(註)	<u>38,513</u>	<u>79,622</u>
合 計	<u>\$38,513</u>	<u>\$1,072,527</u>

註：個別投資金額未達50,000千元者，予以合併揭露。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原帳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威寶電信(股)公司(以下簡稱威寶公司)股票與台灣之星移動電信(股)公司(以下簡稱台灣之星)進行股份交換，股份轉換後，本公司取得台灣之星 98,854,105 股之股票，計 992,905 千元，並認列處分利益 246,366 千元。

台灣之星電信於民國 104 年 9 月辦理民國 104 年度第 1 次現金增資並以每股面額十元發行新股，本公司並未參與認購。經參酌前述新股發行價格進行評價衡量後，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9 月將該等投資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現金股利分別為 496 千元及 264 千元。
- (4)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民國 104 年度經評估後個別認列減損損失合計為 1,073 千元。
- (5)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債 券	<u>104.12.31</u>	<u>103.12.31</u>
	\$600,000	\$750,000
流 動	<u>104.12.31</u>	<u>103.12.31</u>
	\$150,000	\$150,000
非 流 動	<u>450,000</u>	<u>600,000</u>
合 計	<u>\$600,000</u>	<u>\$750,000</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按面額購買台灣之星所發行之 5 年期私募普通公司債，計 750,000 千元，票面利率為 2%，付息日為每年 6 月 6 日及 12 月 6 日，到期日為民國 108 年 6 月 6 日，自發行日起滿一年開始償還本金，分 5 年清償。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債券已償還 150,000 千元。
- (2) 本公司投資之私募普通公司債，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皆為 2%。
- (4)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895,270	\$8,892,345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u>895,270</u>	<u>8,892,345</u>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096,555	6,069,940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u>1,096,555</u>	<u>6,069,940</u>
合計	<u>\$1,991,825</u>	<u>\$14,962,285</u>

-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 (2)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90 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皆為 0 千元。
-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4.12.31	\$1,983,082	\$8,221	\$-	\$-	\$72	\$450	\$1,991,825
103.12.31	14,962,285	-	-	-	-	-	14,962,28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除上列已逾期未減損或已減損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外，其餘皆屬未逾期未減損。基於歷史違約率，本公司認為，未逾期或逾期 90 天內且信用等級良好之應收款項無須提列備抵呆帳。其餘係考量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款項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另，本公司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依客戶分類等級定期檢視。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12.31		10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6,083,373	100.00%	\$5,713,320	100.00%
新加坡金寶公司	1,088,446	100.00%	1,097,793	100.00%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510,637	100.00%	478,674	100.00%
Lipo Holding Co., Ltd.	361,184	51.00%	281,706	51.00%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股)公司	89,786	44.74%	170,991	44.74%
其他(註)	115,418		155,316	
小計	<u>8,248,844</u>		<u>7,897,800</u>	
投資關聯企業：				
泰金寶科技(股)公司	6,613,080	40.41%	6,562,190	41.17%
康舒科技(股)公司	1,954,689	22.60%	2,017,379	22.37%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t Ltd.	1,066,541	34.72%	1,051,503	34.72%
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	261,906	24.35%	319,044	24.81%
其他(註)	5,381		5,270	
小計	<u>9,901,597</u>		<u>9,955,386</u>	
合計	<u>\$18,150,441</u>		<u>\$17,853,186</u>	

註：個別投資金額未達100,000千元者，予以合併揭露。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餘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商譽	<u>\$119,387</u>	<u>\$119,387</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A. 公司名稱：泰金寶科技(股)公司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公司產業鏈之相關產品製造或銷售，本公司基於上下游整合之考量投資該企業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泰國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泰金寶科技(股)公司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624,535千元及4,743,949千元。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流動資產	\$43,552,494	\$51,429,166
非流動資產	16,551,738	17,643,619
流動負債	(37,649,343)	(47,234,140)
非流動負債	(6,099,852)	(5,909,134)
權益	16,355,037	15,929,511
公司持股比例	40.41%	41.17%
小計	6,609,070	6,558,180
商譽	4,010	4,010
投資之帳面金額	<u>\$6,613,080</u>	<u>\$6,562,190</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137,737,830	\$141,596,14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24,091	998,021
其他綜合損益	(21,016)	56,410
本期綜合損益	1,403,075	1,054,431

B. 公司名稱：康舒科技(股)公司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公司產業鏈之相關產品製造或銷售，本公司基於上下游整合之考量投資該企業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台灣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康舒科技(股)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724,017千元及4,135,821千元。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流動資產	\$11,459,514	\$12,207,587
非流動資產	4,887,853	5,251,656
流動負債	(6,521,059)	(7,263,993)
非流動負債	(889,803)	(884,853)
權益	8,936,505	9,310,397
非控制權益	(287,440)	(292,160)
母公司業主權益	8,649,065	9,018,237
公司持股比例	22.60%	22.37%
投資之帳面金額	\$1,954,689	\$2,017,379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20,836,093	\$24,084,81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71,651	1,103,988
其他綜合損益	(42,182)	88,559
本期綜合損益	629,469	1,192,547

C.本公司對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t Ltd.、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及其他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t Ltd.、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及其他之彙總帳面金額為1,333,828，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8,521	\$74,5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83)	(39,5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5,338	34,909

- (2)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3)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第2季參與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現金增資，認購特別股15,625,000股，共計476,094千元。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出售子公司廣盛科技(股)公司出售價款89,171千元，認列處分利益41,633千元。

(5)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認列轉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分別為413,786千元及367,843千元。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4.1.1	\$465,359	\$431,724	\$8,367	\$172,326	\$-	\$1,077,776
增添	-	200	146	3,780	2,507	6,633
處分/報廢	-	-	(1,149)	(5,868)	(1,717)	(8,734)
重分類	314,941	489,263	-	2,609	(737)	806,076
104.12.31	<u>\$780,300</u>	<u>\$921,187</u>	<u>\$7,364</u>	<u>\$172,847</u>	<u>\$53</u>	<u>\$1,881,751</u>
103.1.1	\$273,317	\$308,741	\$8,540	\$168,341	\$-	\$758,939
增添	-	-	-	15,413	-	15,413
處分/報廢	-	(1,599)	(173)	(11,428)	-	(13,200)
重分類	192,042	124,582	-	-	-	316,624
103.12.31	<u>\$465,359</u>	<u>\$431,724</u>	<u>\$8,367</u>	<u>\$172,326</u>	<u>\$-</u>	<u>\$1,077,776</u>
折舊及減損：						
104.1.1	\$-	\$217,326	\$8,367	\$139,288	\$-	\$364,981
折舊	-	17,743	10	10,152	-	27,905
處分/報廢	-	-	(1,013)	(5,253)	-	(6,266)
重分類	-	231,262	-	-	-	231,262
104.12.31	<u>\$-</u>	<u>\$466,331</u>	<u>\$7,364</u>	<u>\$144,187</u>	<u>\$-</u>	<u>\$617,882</u>
103.1.1	\$-	\$143,061	\$8,451	\$141,382	\$-	\$292,894
折舊	-	10,219	13	8,400	-	18,632
處分/報廢	-	(1,330)	(97)	(10,494)	-	(11,921)
重分類	-	65,376	-	-	-	65,376
103.12.31	<u>\$-</u>	<u>\$217,326</u>	<u>\$8,367</u>	<u>\$139,288</u>	<u>\$-</u>	<u>\$364,981</u>
帳面金額：						
104.12.31	<u>\$780,300</u>	<u>\$454,856</u>	<u>\$-</u>	<u>\$28,660</u>	<u>\$53</u>	<u>\$1,263,869</u>
103.12.31	<u>\$465,359</u>	<u>\$214,398</u>	<u>\$-</u>	<u>\$33,038</u>	<u>\$-</u>	<u>\$712,795</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及其耐用年限分列如下：

主建物	25~60 年
營建及裝潢工程	11~25 年
水電、空調及消防工程	10~31 年

(2)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投資性不動產

(1)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04.1.1	\$314,941	\$489,263	\$804,204
重分類(註)	(314,941)	(489,263)	(804,204)
104.12.31	\$-	\$-	\$-
103.1.1	\$506,983	\$613,845	\$1,120,828
重分類	(192,042)	(124,582)	(316,624)
103.12.31	\$314,941	\$489,263	\$804,20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1.1	\$-	\$224,297	\$224,297
折舊	-	6,965	6,965
重分類(註)	-	(231,262)	(231,262)
104.12.31	\$-	\$-	\$-
103.1.1	\$-	\$275,014	\$275,014
折舊	-	14,659	14,659
重分類	-	(65,376)	(65,376)
103.12.31	\$-	\$224,297	\$224,297
帳面金額：			
104.12.31	\$-	\$-	\$-
103.12.31	\$314,941	\$264,966	\$579,907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第 3 季因持有之目的改變，將該等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31,411	\$81,377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1,045	\$38,850

(3)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10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為 1,185,323 千元，前述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鄰近地點之市場交易行情計算而得，其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每坪交易價格。

(4)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3.1.1	\$15,572
增添	20,072
103. 12.31	35,644
增添	10,237
104.12.31	\$45,881
攤銷及減損：	
103.1.1	\$9,566
攤銷	14,708
103. 12.31	24,274
攤銷	19,366
104.12.31	\$43,640
淨帳面金額：	
104.12.31	\$2,241
103.12.31	\$11,370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費用	\$19,366	\$14,708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12.31	103.12.31
預付設備款	\$-	\$1,069
預付投資款	1,295,205	514,080
其 他	191	155
合 計	\$1,295,396	\$515,304

本公司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分別累計預付1,295,205千元及514,080千元籌設加工製造廠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12. 短期借款

	104.12.31	10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3,269,125	\$2,385,189
利率區間	1.08%~1.3%	1.02%~1.35%

本公司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6,697,628千元及7,455,166千元。

13. 應付短期票券

	104.12.31	103.12.31
商業本票	\$1,325,000	\$1,200,000
減：商業本票折價	(1,455)	(1,140)
合 計	\$1,323,545	\$1,198,860
利率區間	1.13%~1.268%	1.2%~1.308%

14. 長期借款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4.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聯貸借款	\$1,600,000	自100年12月16日至105年12月16日，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3年之日應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5期平均清償本金。
凱基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原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1,050,000	自104年12月30日至106年12月29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4.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永豐銀行信用借款	\$650,000	自 104 年 12 月 30 日至 107 年 12 月 28 日，自借款屆滿 2 年後，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4 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台灣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400,000	自 104 年 12 月 30 日至 107 年 12 月 28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自 103 年 8 月 15 日至 105 年 8 月 15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400,000	自 103 年 11 月 28 日至 106 年 11 月 28 日，自借款屆滿 2 年後，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5 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自 104 年 12 月 30 日至 107 年 12 月 28 日，自借款屆滿 27 個月後，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自 104 年 9 月 4 日至 106 年 9 月 4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4,800,000	
減：一年內到期	(1,930,000)	
合計	\$2,870,000	
利率區間	0.95%~1.65%	

債權人	103.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聯貸借款	\$3,200,000	自 100 年 12 月 16 日至 105 年 12 月 16 日，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3 年之日應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 5 期平均清償本金。
永豐銀行信用借款	500,000	自 102 年 12 月 11 日至 105 年 12 月 9 日，自借款屆滿 2 年後，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4 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台灣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400,000	自 102 年 11 月 25 日至 105 年 11 月 25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自 103 年 8 月 15 日至 105 年 8 月 15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3.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500,000	自 103 年 12 月 25 日至 104 年 3 月 25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自 103 年 11 月 17 日至 104 年 2 月 17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400,000	自 103 年 11 月 28 日至 106 年 11 月 28 日，自借款屆滿 2 年後，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5 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自 102 年 12 月 13 日至 105 年 12 月 13 日，自借款屆滿 27 個月後，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自 103 年 6 月 6 日至 105 年 6 月 6 日，自借款屆滿 1 年後，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5,900,000	
減：一年內到期	(1,750,000)	
合 計	\$4,150,000	
利率區間	1.10%~1.73%	

本公司長期借款未有擔保之情事。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7,587千元及\$17,609千元。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46,017千元。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皆為12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7,120	\$7,24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135	10,048
合 計	\$16,255	\$17,29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4.12.31	103.12.31	103.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711,037	\$681,730	\$727,97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7,011)	(136,533)	(128,022)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之帳列數	\$564,026	\$545,197	\$599,953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3.1.1	\$727,975	\$(128,022)	\$ 599,953
當期服務成本	7,242	-	7,242
利息費用(收入)	12,551	(2,503)	10,048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747,768	(130,525)	617,243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9	-	99
經驗調整	(38,047)	-	(38,04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557)	(557)
小計	(37,948)	(557)	(38,505)
支付之福利	(28,090)	24,761	(3,329)
雇主提撥數	-	(30,212)	(30,212)
103.12.31	681,730	(136,533)	545,197
當期服務成本	7,120	-	7,120
利息費用(收入)	11,765	(2,630)	9,135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700,615	(139,163)	561,452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7	-	6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9,674	-	39,674
經驗調整	(8,511)	-	(8,511)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962)	(962)
小計	31,230	(962)	30,268
支付之福利	(20,808)	20,808	-
雇主提撥數	-	(27,694)	(27,694)
104.12.31	\$711,037	\$(147,011)	\$564,026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25%	1.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20,227	-	19,807
折現率減少0.25%	21,037	-	20,618	-
預期薪資增加0.25%	20,622	-	20,313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19,937	-	19,618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6.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皆為20,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皆為14,581,132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皆為1,458,113,211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4.12.31	103.12.31
庫藏股票交易	\$345,037	\$351,3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 值之變動數	36,432	59,195
員工認股權	40,304	-
其他	5,223	5,223
合計	\$426,996	\$415,721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庫藏股票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1,312,714千元及1,161,724千元，股數分別為92,349千股及74,082千股。此等庫藏股中屬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者，計有：

- A. 本公司之子公司—吉寶投資(股)公司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781,975千元，股數均為46,197千股。前述股票係為維護股東權益而持有。
- B. 本公司之子公司—Forward International Ltd.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298,078千元及362,099千元，股數分別為20,933千股及25,429千股。前述股票係持有以母公司為投資標的之受益憑證，視同庫藏股票處理；另該子公司於民國104年度處分本公司股份計有4,496千股，處分成本計64,021千元。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員工紅利就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董監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發放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F.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預計於民國105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前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中相關之規定。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0%~90%，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10%~10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盈餘撥補後仍有待彌補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擬有盈餘之年再行撥補。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17.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千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撥付員工日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3.3.31	40,000	—	立即既得	103.4.29

A.本公司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3.3.31	\$11.80	\$9.70	\$2.10

B.本公司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所認列酬勞成本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權益交割	\$-	\$84,000

(2)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15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0,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母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認股權之執行價格係給與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2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7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千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104.5.18	40	\$12.3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針對民國104年度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u>104年度</u>
股利殖利率(%)	-
預期波動率(%)	32.20%
無風險利率(%)	1.2476%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7年
加權平均股價(\$)	4.44
使用之定價模式	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u>104年度</u>	
	流通在 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	\$-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40,000	12.35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	-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40,000	\$12.35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4.44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u>執行價格之區間</u>	<u>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u>
104.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2.35	6.38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8.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27,140,685	\$42,970,889
勞務收入	311,861	551,449
其他	76,287	81,377
合計	<u>\$27,528,833</u>	<u>\$43,603,715</u>

19. 營業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成本	\$26,394,576	\$42,121,155
勞務成本	270,135	453,142
其他	36,961	38,850
合計	<u>\$26,701,672</u>	<u>\$42,613,147</u>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8,569	\$464,704	\$673,273	\$247,239	\$391,150	\$638,389
勞健保費用	14,389	26,038	40,427	17,146	22,806	39,952
退休金費用	17,071	16,771	33,842	21,664	13,235	34,8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057	23,852	67,909	12,448	33,977	46,425
折舊費用	13,945	20,925	34,870	14,655	18,636	33,291
攤銷費用	-	19,366	19,366	-	14,708	14,708

本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員工人數分別為419人及515人。

本公司於104年12月11日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該議案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2%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32,229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另，截至民國105年3月18日止，董事會尚未決議配發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盈餘撥補後仍有待彌補虧損，故無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之配發。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23,130	\$23,659
股利收入	239,735	155,354
其他收入	5,356	6,870
合 計	<u>\$268,221</u>	<u>\$185,883</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損失)	\$33,378	\$9,314
淨外幣兌換(損)益	23,776	(20,793)
處分投資利益	14,039	398,2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3	(26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576)	-
其他利益及損失	(9,947)	(36,090)
合 計	<u>\$38,683</u>	<u>\$350,455</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138,103	\$150,757
其他	5,471	4,800
財務成本合計	<u>\$143,574</u>	<u>\$155,557</u>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268)	\$-	\$(30,268)	\$5,146	\$(25,1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356)	-	(3,356)	(276)	(3,63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89,336)	-	(689,336)	-	(689,3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75,430)	-	(675,430)	104,474	(570,956)
合計	<u>\$(1,398,390)</u>	<u>\$-</u>	<u>\$(1,398,390)</u>	<u>\$109,344</u>	<u>\$(1,289,046)</u>

民國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8,505	\$-	\$38,505	\$(6,546)	\$31,95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6,578)	-	(66,578)	-	(66,5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04,438	-	804,438	(129,640)	674,798
合計	<u>\$776,365</u>	<u>\$-</u>	<u>\$776,365</u>	<u>\$(136,186)</u>	<u>\$640,179</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3. 所得稅

(1)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	(81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204,233	409,212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或暫 時性差異於本期認列數	2,306	(229,336)
其 他	1,458	-
所得稅費用	<u>\$207,997</u>	<u>\$179,06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146)	\$6,5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4,198)	129,64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09,344)</u>	<u>\$136,186</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619,225	\$2,540,616
以母公司法定所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275,268	431,905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71,035)	(89,32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306	(229,33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811)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458	66,62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207,997	\$179,065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04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103,214	\$3,908	\$-	\$107,12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7,174	-	5,146	102,320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160	182	-	18,3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656	-	3,656
其他	8,840	1,491	5,953	16,284
未使用課稅損失	2,028,459	(55,224)	-	1,973,235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156,347)	(164,297)	-	(1,320,64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32,896)	-	92,670	(240,226)
土地重估增值	(209,505)	-	-	(209,505)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積轉保留 盈餘	(56,745)	-	-	(56,7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評價	(7,003)	-	5,927	(1,076)
其他	(6,481)	3,745	(352)	(3,08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206,539)	\$109,34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486,870			\$389,67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55,847			\$2,220,9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768,977)			\$ (1,831,284)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03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809,210	\$(705,996)	\$-	\$103,214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43,282	(425,122)	-	18,16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03,720	-	(6,546)	97,174
其他	14,765	(1,448)	(4,477)	8,840
未使用課稅損失	835,608	1,192,851	-	2,028,459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2,141	(2,141)	-	-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924,295)	(232,052)	-	(1,156,34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評價	(19,210)	-	12,207	(7,00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95,526)	-	(137,370)	(332,896)
土地重估增值	(209,505)	-	-	(209,505)
國外營運機構資本公積轉保留 盈餘	(56,745)	-	-	(56,745)
其他	(512)	(5,968)	-	(6,480)
尾差	-	-	-	(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79,876)</u>	<u>\$(136,18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802,933</u>			<u>\$486,87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208,726</u>			<u>\$2,255,84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405,793)</u>			<u>\$(1,768,977)</u>

(4) 本公司未使用虧損扣抵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4.12.31	103.12.31	
97年	\$2,834,568	\$893,838	\$1,207,161	107年
98年	672,702	258,603	258,603	108年
100年	4,906,931	4,331,868	4,331,868	110年
102年	3,091,864	2,730,326	2,730,326	112年
103年	4,910,624	4,600,104	4,610,037	113年
無法使用虧損扣抵		<u>(1,207,475)</u>	<u>(1,205,882)</u>	
		<u>\$11,607,264</u>	<u>\$11,932,113</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207,475千元及1,205,882千元。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12.31	103.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719,175	\$671,989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預計及103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20.48%及0%。

依民國103年6月4日公告修正之所得稅法，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中華民國境內居住個人股東獲配股利淨額之可扣抵稅額為依上述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可扣抵稅額之半數。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86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7)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本公司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核定至民國102年度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4年度	103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1,411,228	\$2,361,55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82,963	1,371,019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2	\$1.72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1,411,228	\$2,361,55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千元)	\$1,411,228	\$2,361,55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82,963	1,371,019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一股票(千股)	3,354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86,317	1,371,019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2	\$1.72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銷貨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5,740
關聯企業	14,460,664	13,175,635
合 計	<u>\$14,460,664</u>	<u>\$13,181,375</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約為90~120天。

2. 進貨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24,909,764	\$35,542,760
關聯企業	1,484,454	6,578,395
合 計	<u>\$26,394,218</u>	<u>\$42,121,155</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間約為30~90天。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290,734	\$205,975
關聯企業	805,821	5,863,965
淨 額	<u>\$1,096,555</u>	<u>\$6,069,940</u>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476,981	\$638,027
關聯企業	6,462	12,878
淨 額	<u>\$483,443</u>	<u>\$650,905</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2,662,943	\$8,353,557
關聯企業	428	5,992,421
合 計	<u>\$2,663,371</u>	<u>\$14,345,978</u>

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4.12.31	103.12.31
子公司	\$27,855	\$83,464
關聯企業	2,159	3,879
合 計	<u>\$30,014</u>	<u>\$87,343</u>

7. 財產交易

(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u>\$-</u>	<u>\$231</u>

係參考一般市場行情購置，付款期限與向一般供應商購置者並無顯著差異，為驗收後30-90天。

(2) 出售

104 年度：

	標的物	出售價格	出售成本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及雜 項設備	\$764	\$751	\$13

103 年度：

	標的物	出售價格	出售成本	處分(損)益
子公司	機器設備及雜 項設備	\$76	\$76	\$-
關聯企業	雜項設備	936	936	-
合 計		<u>\$1,012</u>	<u>\$1,012</u>	<u>\$-</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財產出租情形

本公司出租財產予關係人之租金明細如下：

	租賃標的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辦公室	\$11,950	\$11,694
關聯企業	辦公室、廠房及網路設備	60,726	66,598
合計		\$72,676	\$78,292

上開租賃契約係依一般市場行情價格決定，並按月收取租金收入。

9. 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USD\$440,000	USD\$411,500

10. 其他

(1) 勞務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287,741	\$351,607
關聯企業	25,680	25,680
合計	\$313,421	\$377,287

勞務收入係向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收取之資訊服務及產銷支援收入。

(2) 勞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3,912)	\$95,397

勞務成本係本公司支付關聯企業之加工成本(退回與折讓)。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利息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6,263	\$2,038
關聯企業	-	9,313
合計	\$6,263	\$11,351

11.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3,108	\$38,277
退職後福利	2,207	2,291
股份基礎給付	9,371	20,748
合計	\$44,686	\$61,316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基於業務上對關係人之票據背書及保證明細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七.9之說明。
2.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金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寶生物科技)綜合貸款額度 5 千萬元之授信銀行出具承諾書，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承諾直接或間接至少持有金寶生物科技所發行股份總數 70%以上。
 - (2) 本公司承諾維持對金寶生物科技之管理及控制。
 - (3) 本公司承諾提供金寶生物科技所有必要之資源 (包括但不限於財務、人員及技術上之協助)，以確保金寶生物科技之正常營運與遵守其義務。
 - (4) 本公司承諾，金寶生物科技若於本授信案發生違約情事，本公司將採取必要之行動促使金寶生物科技履行本授信案之償債義務。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三緯國際立體列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緯國際)綜合貸款額度 2 億元之授信銀行出具承諾書，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承諾至少和關聯企業泰商泰金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三緯國際所發行股份總數 70%以上。
 - (2) 本公司承諾維持對三緯國際之管理及控制。
 - (3) 本公司承諾提供三緯國際所有必要之資源 (包括但不限於財務、人員及技術上之協助)，以確保三緯國際之正常營運與遵守其義務。
 - (4) 本公司承諾，三緯國際若於本授信案發生違約情事，本公司將採取必要之行動促使三緯國際履行本授信案之償債義務。
4.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綜合貸款額度美金 5 百萬元之授信銀行出具承諾書，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承諾直接或間接至少持有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所發行股份總數 90%以上。
 - (2) 本公司承諾維持對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之管理及控制。
 - (3) 本公司承諾提供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所有必要之資源 (包括但不限於財務、人員及技術上之協助)，以確保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之正常營運與遵守其義務。
 - (4) 本公司承諾，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若於本授信案發生違約情事，本公司將採取必要之行動促使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履行本授信案之償債義務。
5. 本公司及關聯企業與 ACTScom, Inc.合作進行之產品生產開發案產生糾紛，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與 ACTScom, Inc.簽立商業仲裁協議書，本公司承諾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將分三年支付美金 6 百萬元(折合新臺幣 1 億 9 千萬元)予 ACTScom, Inc.。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已支付美金 4 百萬元(折合新臺幣 1 億 2 千 7 百萬元)，尚餘美金 2 百萬元(折合新臺幣 6 千 3 百萬元)尚未支付。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12.31	10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59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衡量(含非流動)	4,062,313	3,745,173
以成本衡量	38,513	1,072,527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38,366	73,93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含非流動)	600,000	750,000
應收票據	36	36
應收帳款	895,270	8,892,3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6,555	6,069,940
其他應收款	10,130	17,01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3,443	650,905
合 計	<u>\$8,525,785</u>	<u>\$21,271,873</u>

金融負債

	104.12.31	10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269,125	\$2,385,189
應付短期票券	1,323,545	1,198,860
應付票據	1,371	682
應付帳款	205	9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63,371	14,345,978
其他應付款	271,897	235,61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0,014	87,34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800,000	5,90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00	-
合 計	<u>\$12,361,028</u>	<u>\$24,153,759</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0.5%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2,408千元及增加825千元。當新臺幣對美金貶值0.5%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2,408千元及減少825千元。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五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4,696千元及4,742千元。當利率下降五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4,696千元及4,742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以及所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中之轉換權，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所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則因不符合權益要素之定義而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權益減少之影響分別約有40,623千元及37,452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對於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權益增加之影響分別約有40,623千元及37,452千元。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止，前3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49.51%及93.3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 計
104.12.31				
短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3,308,028	\$-	\$-	\$3,308,028
應付短期票券	1,323,545	-	-	1,323,545
應付票據	1,371	-	-	1,371
應付帳款	205	-	-	205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63,371	-	-	2,663,371
其他應付款	271,897	-	-	271,89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0,014	-	-	30,014
長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1,998,014	1,686,762	1,233,550	4,918,326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103.12.31				
短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2,413,454	\$-	\$-	\$2,413,454
應付短期票券	1,198,860	-	-	1,198,860
應付票據	682	-	-	682
應付帳款	93	-	-	9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345,978	-	-	14,345,978
其他應付款	235,614	-	-	235,61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7,343	-	-	87,343
長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1,836,049	3,800,787	403,692	6,040,52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操作之衍生金融負債皆為1年內到期。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據、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流動負債及長期借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 目	104.12.31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外幣千元)		幣別	
買入遠期外匯	USD	13,700	美金兌新臺幣	105.1.11~105.1.28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3,700	美金兌新臺幣	105.1.7 ~105.1.26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03年12月31日：

無。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因前述金融資產(負債)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33,378千元及9,314千元。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159	\$-	\$1,1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3,060,200	-	1,002,113	4,062,31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500	-	1,500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3,745,173	\$-	\$-	\$3,745,17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證券
104.1.1	\$-
104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1,50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4,364)
104年度取得	4,604
轉入第三等級	1,023,376
104.12.31	<u>\$1,002,113</u>
103.1.1	\$-
103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3.12.31	<u>\$-</u>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					
股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價淨 值乘數。	1.47	類似公司股價淨 值越高，公允 價值估計數越 高。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 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 益將減少/增加10,021元。

民國103年12月31日：

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債券	\$-	\$-	\$600,000	\$60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附註六)	8,348,552	-	-	8,348,552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4,800,000	-	4,800,000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無須適用。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4.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臺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0,810	32.825	\$3,309,088	0.50%	\$16,545
日幣	300,519	0.2727	81,952	0.50%	410
<u>非貨幣性項目</u>					
泰銖	8,119,295	0.9100	7,388,558	0.50%	36,943
人民幣	1,203,437	5.0550	6,083,373	0.50%	30,4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6,138	32.825	2,827,480	0.50%	14,137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金額單位：千元

103.12.31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千元)	匯率	(新臺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86,031	31.65	\$15,382,881	0.50%	\$76,914
日幣	240,172	0.2645	63,525	0.50%	31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3,680	31.65	2,331,972	0.50%	11,660
泰銖	7,592,576	0.9629	7,310,891	0.50%	36,554
人民幣	1,104,578	5.1724	5,713,319	0.50%	28,5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91,239	31.65	15,547,714	0.50%	77,739

由於本公司之外幣交易幣別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彙總金額分別為淨利益23,776千元及淨損失20,793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七。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註五。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七。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九。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進貨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以三角貿易方式透過 Kinpo International Ltd.向金寶電子(中國)有限公司購買成品 21,134,022 千元及 35,370,834 千元，購買價格係依成本加成計算。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應付帳款分別為 2,497,251 千元及為 8,177,083 千元。

其他交易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合併報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通過額度)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 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 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四)
													名稱	價值		
0	金寶電子	XYZprinting Japan,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JPY 600,000 (157,500)	JPY 300,000 (77,700)	JPY 300,000 (77,700)	0.45%~1.5%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3,339,640	\$13,358,562
0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USD 25,000 (810,250)	USD 25,000 (810,250)	USD 12,000 (388,920)	0.7%~2.5%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3,339,640	13,358,562
1	金寶電子 (中國)	三緯(蘇州)立體打印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CNY 5,000 (25,070)	CNY 5,000 (25,070)	CNY 5,000 (25,070)	3.5%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1,383,076	5,532,306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

- 1.非關係企業貸款：
 - (1)有業務往來者：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三十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百孰高者，且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且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
- 2.關係企業貸款：
 - (1)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百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百孰高者，且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之資金貸與，融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四：資金貸與總額：

- 1.有業務往來者之資金貸與總額與業務往來金額之比例應相當，且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資金，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 4.上開三者合計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 動支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註二)										
0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2	\$16,698,202	USD 385,000 (\$12,176,290)	USD 385,000 (\$12,176,290)	USD 105,600 (\$3,339,782)	\$-	72.92%	\$16,698,202	是	否	否
0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2	10,853,831	USD 55,000 (1,793,550)	USD 55,000 (1,793,550)	USD 25,090 (818,185)	-	10.74%	16,698,202	是	否	否
1	Lipo Holding Co., Ltd.	麗智電子(昆山)	3	460,333	USD 3,000 (89,970)	-	-	-	0.00%	708,204	是	否	是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標示種類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本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本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如下：

- 1.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得逾背書保證者公司淨值為限。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逾背書保證者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之百分之六十五。倘經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淨值額度之限制。
- 3.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13日經董事會核准，調整對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Kinpo International, Ltd.之背書保證額度，為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一)	持有之 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註二)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三)	
0	金寶電子	群創光電 /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842,770	\$167,417	0.17%	\$9.94	上市：3481
0	金寶電子	仁寶電腦 /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628,692	2,805,131	3.39%	18.50	上市：2324
0	金寶電子	建榮工業材料 / 股票	—	"	24,415,654	87,652	12.53%	3.59	上櫃：5340
0	金寶電子	晶揚科技 / 股票	—	"	927,227	6,528	1.54%	7.04	
0	金寶電子	承芯微電子 / 股票	—	"	278,137	2,440	3.60%	8.77	
0	金寶電子	揚興科技 / 股票	—	"	2,925,643	-	19.01%	-	
0	金寶電子	台灣之星 / 股票	—	"	98,854,105	988,541	3.30%	10.00	
0	金寶電子	威邁思 / 股票	—	"	1,000,000	4,604	1.00%	4.60	
0	金寶電子	新典自動化 /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3,977	-	1.65%	-	
0	金寶電子	光華開發科技 / 股票	—	"	2,480,828	-	7.86%	-	
0	金寶電子	坤基創業投資 / 股票	—	"	1,260,000	4,962	3.33%	1.82	
0	金寶電子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Inc. / 股票	—	"	735,000	22,697	3.77%	USD 0.78	
0	金寶電子	誠宇創業投資 / 股票	—	"	1,341,360	10,854	1.00%	9.89	
0	金寶電子	超迅科技 / 股票	—	"	629,148	-	3.85%	-	
0	金寶電子	大豐能源科技 / 股票	—	"	1,323,644	-	4.40%	-	
0	金寶電子	Intergrafx Holding Ltd. / 可轉換特別股	—	"	1,166,667	-	-	-	
0	金寶電子	網路家庭投資開發 / 股票	—	"	157,080	-	6.06%	-	
0	金寶電子	台灣之星 / 普通公司債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含流動及非流動	-	600,000	-	-	
1	Forward	海外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33,253	201,077	-	USD 0.29	註四
2	吉寶投資	群創光電 /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08,238	42,824	0.04%	9.94	上市：3481
2	吉寶投資	金寶電子 / 股票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197,155	443,955	3.17%	9.61	上市：2312 註四
2	吉寶投資	台灣之星 /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237	-	-	10.00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係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餘額。

註三：市價之填寫如下(以元表達)：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依財務報告之每股淨值列示。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預付投資款	現金增資	子公司	-	\$514,080	-	\$781,125	-	\$-	\$-	\$-	-	\$1,295,20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 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之情形	其他 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廠房及宿舍	2015/01/01~ 2015/12/31	PHP 704,823	依工程進度	Vistagreen Builders Inc.、 Kirby Southeast Asia Co., Ltd. & Shengfu Corporation等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租地委建	生產使用	無

註：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進貨	\$21,134,023	79.25%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2,497,251)	93.71%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子公司	進貨	3,775,741	14.16%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165,692)	6.22%	
金寶電子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進貨	1,372,988	5.15%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428)	0.02%	
金寶電子	泰金寶光電(蘇州)	關聯企業	進貨	111,466	0.42%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	-	
金寶電子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銷貨	10,394,211	38.30%	約90-12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120天	24,879	1.25%	
金寶電子	泰金寶科技	關聯企業	銷貨	4,066,453	14.98%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772,156	38.77%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中國)	子公司	進貨	CNY 4,160,803	50.48%	-	同一般交易條件	-	(CNY 497,847)	52.02%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AcBel Polytech Inc.	關聯企業	進貨	CNY 118,435	1.44%	約45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45天	(CNY 9,204)	0.96%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	母公司	銷貨	CNY 4,148,352	98.47%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CNY 494,216	34.54%	
金寶電子(中國)	泰金寶精密塑膠(東莞)	關聯企業	進貨	CNY 159,029	2.89%	約45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45天	(CNY 86)	0.01%	
金寶電子(中國)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母公司	銷貨	CNY 4,160,803	50.34%	-	同一般交易條件	-	CNY 497,847	41.80%	
金寶電子(中國)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銷貨	CNY 49,158	0.59%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CNY 15,201	1.28%	
冠寶科技	仁寶信息技術(昆山)	關係企業	銷貨	206,493	39.19%	約45-12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45-120天	112,771	50.62%	
三緯國際	泰金寶科技	關聯企業	進貨	453,573	97.31%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366,664)	96.79%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金寶電子	母公司	銷貨	PHP 5,404,228	99.95%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PHP 237,546	99.99%	

註：佔進(銷)貨之公司之個別財務報告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帳列科目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 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金寶電子	泰金寶科技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2,156	10.53	—	—	481,233	—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7,741	1.17	—	—	—	—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4,399	—	—	—	—	—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CNY 494,216	4.00	—	—	CNY 332,730	—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中國)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CNY 925,803	—	—	—	CNY 481,083	—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金寶電子(中國)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CNY 68,925	—	—	—	—	—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泰金寶科技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CNY 43,011	—	—	—	CNY 5	—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CNY 25,335	—	—	—	CNY 18,424	—
金寶電子(中國)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CNY 497,847	2.96	—	—	CNY 663,529	—
冠寶科技	仁寶信息技術(昆山)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771	2.19	—	—	42,499	—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金寶電子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PHP 237,546	22.19	—	—	PHP 237,546	—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八：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 與本公司之關係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金寶電子	泰金寶科技	泰國	製造及出售電腦週邊及資訊電子產品	\$1,921,485	\$1,921,485	1,839,526,249	40.41%	\$6,613,080	\$1,424,091	\$577,923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新加坡金寶	新加坡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216,098	216,098	12,000,000	100.00%	1,088,446	93,611	93,611	子公司	
金寶電子	Forward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其他事業或買賣有價證券及計算機之產銷	297,731	358,431	31,712	100.00%	4,624	(15,145)	(8,880)	子公司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2,218,189	2,218,189	69,223,270	100.00%	6,083,373	505,359	505,359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吉寶投資	台灣	一般投資業	990,000	990,000	99,000,000	100.00%	(9,811)	10,077	10,077	子公司	
金寶電子	Lipo Holding Co., Ltd.	開曼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505,305	455,251	102,000	51.00%	361,184	70,944	36,182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冠寶科技	台灣	各種半導體、二極體等電子零件進出口與產銷業務	341,730	341,730	5,805,765	51.61%	77,260	15,189	7,839	子公司	
金寶電子	金寶生物科技	台灣	農產品栽培及零售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	43,345	(20,076)	(20,076)	子公司	
金寶電子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	台灣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268,468	268,468	26,846,760	44.74%	89,786	(180,957)	(80,960)	子公司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473,520	473,520	6,750,000	100.00%	510,637	52,486	52,486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康舒科技	台灣	生產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零件代理	1,107,044	1,107,044	117,162,063	22.60%	1,954,689	670,773	149,333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金仁寶管理服務	台灣	投資及管理顧問業	3,000	3,000	300,000	37.50%	5,381	297	111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台亞衛星	台灣	第一類電信事業，系統工程之規劃設計、整合、施工及售後服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322,376	322,376	10,145,800	24.35%	261,906	84,057	20,836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特別股)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949,219	949,219	31,250,000	34.72%	1,066,438	165,817	57,572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普通股)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95	95	3,125	34.72%	103	165,817	-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McTEC Taiwan Limited	薩摩亞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47,193	47,193	1,500,000	26.04%	-	-	-	關聯企業	
新加坡金寶	泰金寶科技	泰國	製造及出售電腦週邊及資訊電子產品	USD 12,609	USD 12,609	300,788,019	6.61%	USD 32,934	THB 1,544,760	94,533	關聯企業	
吉寶投資	康舒科技	台灣	生產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零件代理	67,500	67,500	7,626,854	1.47%	127,141	670,773	9,739	關聯企業	
冠寶科技	Ranashe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USD 5,052	USD 5,052	50,000	100.00%	82,109	USD 300	9,506	孫公司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	XYZprinting, INC. (USA)	美國	3D列印機買賣	29,590	29,590	5,000	100.00%	(94,465)	(72,071)	(72,071)	孫公司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	XYZprinting JAPAN, INC.	日本	3D列印機買賣	14,472	14,472	1,013,200	100.00%	(40,633)	(31,582)	(31,582)	孫公司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	XYZprinting Netherlands, B.V.	荷蘭	3D列印機買賣	59,829	59,829	1,488,901	100.00%	10,350	(13,873)	(13,873)	孫公司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	XYZprinting, INC. (SAMOA)	薩摩亞	3D列印機買賣	32,527	32,527	1,100,000	100.00%	(16,400)	(29,781)	(29,781)	孫公司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	XYZprinting (Thailand) Co., Ltd.	泰國	3D列印機買賣	16,178	-	1,800,000	100.00%	15,702	(692)	(692)	孫公司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九：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金寶電子(中國)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電子產品	CNY 889,298 (4,495,401)	透過Kinpo International Ltd.間接投資	USD 55,100 (1,808,658)	\$-	\$-	USD 55,100 (1,808,658)	CNY 104,239 (531,327)	100%	CNY 104,239 (531,327) 請詳註一說明(二)之ii	CNY 1,368,028 (6,915,382)	\$-
東莞凱寶電子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CNY 128,945 (651,817)	透過Kinpo International Ltd.間接投資	USD 1,000 (32,825)	-	-	USD 1,000 (32,825)	CNY (6,304) (-32,133)	100%	CNY (6,304) (-32,133) 請詳註一說明(二)之ii	CNY 73,771 (372,912)	-
東莞型寶精密塑膠五金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	透過Kinpo International Ltd.間接投資	USD 1,573 (51,634)	-	-	USD 1,573 (51,634)	-	-	-	-	-
金寶電子(上海)	電子辭典產銷及計算機軟體設計研發與銷售	-	透過Kinpo International Ltd.間接投資	USD 1,120 (36,764)	-	-	USD 1,120 (36,764)	-	-	-	-	-
金寶電子(北京)	電子辭典研發與產銷、計算機軟體技術及維修服務	-	透過Kinpo International Ltd.間接投資	USD 1,000 (32,825)	-	-	USD 1,000 (32,825)	-	-	-	-	-
廣州萬易通能源科技	生產電動自行車及電池交換站業務	CNY 63,304 (320,002)	透過McTEC Taiwan Limited間接投資	USD 1,350 (44,314)	-	-	USD 1,350 (44,314)	-	19.61%	-	-	-
龍智電子(昆山)	產銷晶片電阻、陶瓷電容器及二極體等各種新型電子元件及其相關精密電子器材	CNY 252,202 (1,274,881)	透過Lipo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USD 14,270 (468,413)	-	-	USD 14,270 (468,413)	CNY 15,989 (81,737)	51.07%	USD 1,309 (41,663) 請詳註一說明(二)之iii	USD 10,778 (353,780)	-
龍智電子(南通)	研發、製造片式元器件；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服務；從事電子元器件、半導體、元器件專用材料及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CNY 19,427 (98,203)	透過Lipo Holding Co., Ltd.間接投資	-	USD 1,530 (50,222)	-	USD 1,530 (50,222)	CNY (243) (-1,242)	51.00%	(USD 20) (-633) 請詳註一說明(二)之iii	USD 1,507 (49,467)	-
三肆(蘇州)立體打印	3D列印機買賣	CNY 6,104 (30,856)	透過XYZ Printing, Inc.(SAMOA)間接投資	-	-	-	-	CNY (5,851) (-29,824)	44.74%	CNY (2,618) (-13,344) 請詳註一說明(二)之ii	CNY (670) (-3,387)	-
泰金寶電子(蘇州)	加工製造、銷售泰金寶及其他公司產品	-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7.02%	-	-	-
泰金寶光電(蘇州)	加工製造、銷售泰金寶及其他公司產品	CNY 547,148 (2,765,833)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7.02%	-	THB 914,906 (832,564) (註三)	-
泰金寶科技(蘇州)	加工製造、銷售泰金寶及其他公司產品	CNY 73,046 (369,248)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7.02%	-	THB 159,195 (144,867) (註三)	-
泰金寶電通(蘇州)	加工製造、銷售泰金寶及其他公司產品	CNY 239,598 (1,211,168)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7.02%	-	THB 529,214 (481,585) (註三)	-
泰金寶精密塑膠(東莞)	生產及銷售精密塑膠製品	CNY 45,964 (232,348)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7.02%	-	USD 3,385 (111,113) (註三)	-
泰金寶精密塑膠(吳江)	生產及銷售精密塑膠製品	CNY 32,863 (166,122)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47.02%	-	USD 2,351 (77,172) (註三)	-
江蘇曠輝光電科技	光電相關技術的研究、開發及製造加工	CNY 337,843 (1,707,796)	透過其他方式投資	-	-	-	-	-	1.52%	-	USD 355 (11,653)	-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核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76,943 (2,525,655)	USD 236,963 (7,778,310)	\$10,018,921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i.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ii.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iii.其他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相關匯率如下：

期末美金匯率：32.8250，平均美金匯率：31.8285

期末人民幣匯率：5.0550，平均人民幣匯率：5.0972

期末泰幣匯率：0.9100，平均泰幣匯率：0.9250

註三：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以成本法表達。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3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8
投資性不動產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9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1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23
短期借款明細表	8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9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10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11
長期借款明細表	12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13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14
營業成本明細表	15
推銷費用明細表	16
管理費用明細表	17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18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20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		\$200	
零用金/週轉金		8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898	
活期存款		68,113	
外幣活期存款	USD 5,812@32.825 HKD 52@4.235 JPY 1,838@0.2727	191,500	
定期存款(三個月內)			
外幣定期存款	USD 31,000@32.825	1,017,575	
約當現金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60,000	
合 計		<u>\$1,338,366</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單位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平價值		備 註
								單 價	總 額	
群創光電(股)公司 評價調整 合 計	股票	16,842,770	\$10 元	\$168,428	無	\$860,666 <u>(693,249)</u> <u>\$167,417</u>	\$-	\$9.94 元	<u>\$167,417</u>	(註)

(註)原奇美電子(股)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摘要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註)	帳面金額	備註
臺灣之星103年度私募普通股公司債一甲券 減：一年內到期之債券 非流動	臺灣之星	6	100,000	\$600,000 (150,000) <u>\$450,000</u>	2%	\$600,000	

註：票面利率為2%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 係 人			
甲 公 司(註1)		\$772,084	
乙 公 司(註1)		287,813	
其 他(註2)		36,658	
小 計		<u>1,096,555</u>	
非 關 係 人			
丙 公 司(註1)		213,969	
丁 公 司(註1)		195,720	
戊 公 司(註1)		159,107	
其 他(註2)		326,474	
小 計		<u>895,270</u>	
合 計		1,991,825	
減：備抵呆帳		-	
淨 額		<u>\$1,991,825</u>	

註1：基於保密協議，不予揭露客戶名稱。

註2：各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註1)		本 期 減 少(註1)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或張數	公平價值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金 額	股數或張數	公平價值		
股 票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151,628,692	\$3,366,157	-	\$-	-	\$561,026	151,628,692	\$2,805,131	無	
建榮工業材料(股)公司	24,415,654	119,637	-	-	-	31,985	24,415,654	87,652	無	
台灣之星電信(股)公司	-	-	98,854,105	992,905	-	4,364	98,854,105	988,541	無	(註2)
威邁思電信(股)公司	-	-	1,000,000	4,604	-	-	1,000,000	4,604	無	
晶揚科技(股)公司	-	-	927,227	6,528	-	-	927,227	6,528	無	(註2)
承芯微電子(股)公司	-	-	278,137	2,440	-	-	278,137	2,440	無	(註2)
揚興科技(股)公司	-	-	2,925,643	21,503	-	21,503	2,925,643	-	無	(註2)
合 計		\$3,485,794		\$1,027,980		\$618,878		\$3,894,896		

註1：含評價調整數。

註2：因持有目的改變重分類。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或張數	帳面金額	股數或張數	金額	股數或張數	金額	股數或張數	取得成本	累積減損			帳面金額
新典自動化(股)公司	330,889	\$-	33,089	\$-	-	\$-	363,978	\$3,309	\$(3,309)	\$-	無	
光華開發科技(股)公司	2,480,827	-	-	-	-	-	2,480,827	41,130	(41,130)	-	無	
晶揚科技(股)公司	927,227	6,528	-	-	927,227	\$6,528	-	-	-	-	無	(註)
坤基創業投資(股)公司	2,100,000	13,362	-	-	840,000	8,400	1,260,000	12,600	(7,638)	4,962	無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Inc.	735,000	23,769	-	-	-	1,072	735,000	23,769	(1,072)	22,697	無	
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1,458,000	12,020	-	-	116,640	1,166	1,341,360	13,414	(2,560)	10,854	無	
承芯微電子(股)公司	278,137	2,440	-	-	278,137	2,440	-	-	-	-	無	(註)
超迅科技(股)公司	629,148	-	-	-	-	-	629,148	7,125	(7,125)	-	無	
揚興科技(股)公司	2,925,643	21,503	-	-	2,925,643	21,503	-	-	-	-	無	(註)
大豐能源科技(股)公司	1,323,644	-	-	-	-	-	1,323,644	26,154	(26,154)	-	無	
Intergrafx Holding Ltd.	1,166,667	-	-	-	-	-	1,166,667	38	(38)	-	無	
台灣之星電信(股)公司	98,854,105	992,905	-	-	98,854,105	992,905	-	-	-	-	無	(註)
網路家庭投資開發(股)公司	157,080	-	-	-	-	-	157,080	1,571	(1,571)	-	無	
合計		<u>\$1,072,527</u>		<u>\$-</u>		<u>\$1,034,014</u>		<u>\$129,110</u>	<u>\$(90,597)</u>	<u>\$38,513</u>		

註：因持有目的改變重分類。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註2)	金額(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註1)	單價	總價		
泰國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1,759,546,848	\$6,562,190	79,979,401	\$50,890	1,839,526,249	40.41	\$6,613,080	泰銖 3.36	泰銖 6,180,808	無	
新加坡金寶公司	12,000,000	1,097,793	-	(9,347)	12,000,000	100.00	1,088,446	USD 0.79	-	無	
Forward International Ltd.	38,177	16,449	(6,465)	(11,825)	31,712	100.00	4,624	145.82	-	無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69,223,270	5,713,320	-	370,053	69,223,270	100.00	6,083,373	CNY 17.38	-	無	
吉寶投資(股)公司	99,000,000	5,834	-	(15,645)	99,000,000	100.00	(9,811)	(0.10)	-	無	
金寶生物科技(股)公司	10,000,000	62,852	-	(19,507)	10,000,000	100.00	43,345	4.33	-	無	
三緯國際利體列印科技(股)公司	26,846,760	170,991	-	(81,205)	26,846,760	44.74	89,786	3.34	-	無	
Kinpo Electronics (phlippines), Inc	6,750,000	478,674	-	31,963	6,750,000	100.00	510,637	PHP 75.65	-	無	
Lipo Holding Co., Ltd.	86,700	281,706	15,300	79,478	102,000	51.00	361,184	USD 107.88	-	無	
冠寶科技(股)公司(原麗智電子)	5,805,765	70,181	-	7,079	5,805,765	51.61	77,260	13.31	-	無	
康舒科技(股)公司(上市代號：6282)	117,162,063	2,017,379	-	(62,690)	117,162,063	22.60	1,954,689	23.25	2,724,018	無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特別股)	31,250,000	1,051,404	-	15,034	31,250,000	34.72	1,066,438	USD 1.04	-	無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普通股)	3,125	99	-	4	3,125	34.72	103	-	-	無	
McTec Taiwan Limited	1,500,000	-	-	-	1,500,000	26.04	-	-	-	無	
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公開發行：8998)	15,142,986	319,044	(4,997,186)	(57,138)	10,145,800	24.35	261,906	16.69	-	無	
金仁寶管理服務(股)公司	300,000	5,270	-	111	300,000	37.50	5,381	17.94	-	無	
合 計		\$17,853,186		\$297,255			\$18,150,441				

註1：係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餘額。

註2：本期股數增(減)係被投資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購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減資退回。

註3：本期金額增(減)係購買長期投資50,054千元；減資退回長期投資110,672千元；被投資公司分配現金股利413,786千元；依權益法認列股東權益變動影響數及投資損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短期營運週轉金	永豐商業銀行	\$550,000	一年內到期	1.15%	NTD 8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	305,000	一年內到期	1.20%	USD 15,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	170,000	一年內到期	1.08%	USD 15,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400,000	一年內到期	1.17%	USD 15,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日商瑞穗銀行	390,000	一年內到期	1.15%	USD 14,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中國銀行台北分行	300,000	一年內到期	1.15%	USD 15,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300,000	一年內到期	1.15%	USD 1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0,000	一年內到期	1.20%	NTD 2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台新商業銀行	130,000	一年內到期	1.25%	NTD 88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台新商業銀行	50,000	一年內到期	1.22%	NTD 88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台灣工業銀行	100,000	一年內到期	1.30%	NTD 1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	100,000	一年內到期	1.23%	USD 1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玉山商業銀行	60,000	一年內到期	1.20%	NTD 1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元大商業銀行	50,000	一年內到期	1.25%	NTD 300,000	無	
出口融資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64,125	一年內到期	1.10%	NTD 700,000	無	
		(USD 5,000)					
合計		<u>\$3,269,125</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保 證 或 承 兌 機 構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金 額	備 註
發行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內到期	1.2380%	\$300,000	
發行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內到期	1.2380%	220,000	
發行商業本票	大眾商業銀行	一年內到期	1.1300%	205,000	
發行商業本票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內到期	1.2380%	200,000	
發行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內到期	1.2000%	200,000	
發行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內到期	1.2680%	200,000	
減：商業本票折價				(1,455)	
合 計				<u>\$1,323,545</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員工酬勞		\$38,653	
應付董監事酬勞		32,229	
應付薪資		26,489	
應付利息		4,760	
其他應付費用		159,9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9,847	
合 計		<u>\$271,897</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暫收款		\$7,056	
預收貨款		6,010	
代收款		3,391	
合 計		<u>\$16,457</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40,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玉山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40,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彰化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00,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00,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元大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200,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大眾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116,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臺灣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104,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104,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第一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80,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80,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華南商業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金	36,000	100/12/16~105/12/16	1.5000%	無	
小計		1,600,000				
凱基商業銀行(原中華開發銀行)						
凱基商業銀行	中期信用借款	1,050,000	104/12/30~106/12/29	1.3119%	無	
永豐商業銀行	中期信用借款	650,000	104/12/30~107/12/28	1.4271%	無	
台灣工業銀行	中期信用借款	400,000	104/12/30~107/12/28	1.5987%	無	
台灣工業銀行	中期信用借款	100,000	103/8/15~105/8/15	0.9514%	無	
玉山商業銀行	中期信用借款	400,000	103/11/28~106/11/28	1.6473%	無	
彰化商業銀行	中期信用借款	300,000	104/12/30~107/12/28	1.6000%	無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中期信用借款	300,000	104/9/4~106/9/4	1.4089%	無	
小計		3,200,000				
合計		4,8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930,000)				
合計		\$2,870,000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64,026	
存入保證金		301	
合 計		<u>\$564,327</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消費性電子產品	45,462,300	\$8,164,077	
影像產品	5,259,231	10,394,211	
網路通訊產品	4,731,797	8,566,623	
儲存裝置產品	140,760	15,774	
小 計		27,140,685	
勞務收入		311,861	
租賃收入		76,272	
其他營業收入		15	
合 計		<u>\$27,528,833</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商 品			
期初存貨		\$-	
加：本期進貨(註)		26,394,576	
減：期末存貨		-	
銷貨成本		<u>26,394,576</u>	
勞務成本		270,135	
租賃成本		<u>36,961</u>	
營業成本合計		<u><u>\$26,701,672</u></u>	

註：係三角貿易成本。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74,023	
旅 費		14,933	
其他費用(註)		45,622	
合 計		<u>\$234,578</u>	

註：各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7.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230,776	
其他費用(註)		<u>120,967</u>	
合 計		<u><u>\$351,743</u></u>	

註：各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研究發展費用成本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41,134	
委託研究費		16,095	
其他費用(註)		29,129	
合 計		<u>\$186,358</u>	

註：各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